

黄淮学院文件

院文〔2021〕156号

关于印发《黄淮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现将《黄淮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意见（试行）》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落实。

黄淮学院

2021年8月23日

黄淮学院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 实施意见（试行）

为全面落实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教师〔2019〕10号）、《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和《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不断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进一步推进和深化师德师风建设，营造风清气正、崇德向善的育人环境，增强教师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积极引导广大教职工争做“四有”好老师，在全社会倡导尊师重教社会风尚，现就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校师德师风建设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师德师风建设全过程，切实提高师德水平，提升育人质

量，激励广大教师努力成为“四有”好老师，努力造就一支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师德高尚的教师队伍，办好人民满意的高等教育。

二、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基本要求

（一）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自觉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突出规则立德，强化教师的法治和纪律教育，提高全体教师的法治素养、规则意识，提升依法执教、规范执教能力。

（二）健全教师理论学习制度，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师头脑。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为己任，终身学习，刻苦钻研，真心关爱学生，严格要求学生，公正对待学生，做学生良师益友，维护学生和学校的合法权益。

（三）遵循教育规律，注重学思结合，因材施教，严慈相济，教学相长，尊重学生个性，不断提高教育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四）严谨治学，弘扬科学精神，秉持学术良知，恪守学术规范，诚实守信，尊重他人劳动和学术成果，维护学术自由和学术尊严。

（五）勇担社会责任，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培育科技创新文化，充分发挥文化涵养

师德师风功能；普及科学知识，热心公益，服务大众，引导教师开展社会实践，深入了解世情、党情、国情、社情、民情，自觉承担社会义务，积极提供专业服务。

（六）模范遵守社会公德，维护社会正义，树立优良学风教风，言行雅正，自尊自律，清廉从教，以高尚师德、人格魅力和学识风范教育、感染学生。自觉抵制有损教师职业声誉的行为。

（七）热爱学校，关心集体，树立正确的团队意识，自觉维护学校和集体的利益。

三、违反教师职业道德的表现形式

（一）有损国家利益、学生和学校合法权益的行为；

（二）在课堂上灌输不健康思想以及在教育教学活动中有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三）违反学术道德，在科研工作中弄虚作假、伪造剽窃研究数据、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请他人代写文章、发表论文署名不实、违规使用科研经费以及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

（四）有影响正常教育教学和科研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

（五）在招生、考试、学生推优等工作中徇私舞弊；

（六）索要或收受学生及家长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等财物；

（七）对学生实施性骚扰或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

(八) 其他违反高校教师职业道德的行为。

四、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主要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

1.师德师风建设事关学校事业发展的全局，要加强领导，统筹部署，切实做到制度落实、组织落实、任务落实。学校成立以党委书记和校长为组长、各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党委教师工作部，负责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总体部署和相关政策制定、检查、督促工作。

2.各单位成立由主要党政领导负责的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小组，把师德师风建设作为党政领导班子的重要工作和考核内容，把师德师风建设目标、任务和责任落实到位，为教师营造良好的学习和成长环境。

3.构成全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网络。各单位通力合作，把师德师风建设摆在教师工作的重要位置，将师德师风教育贯穿师范生培养及教师生涯全过程。形成学校党委行政共同抓，各单位领导亲自抓，相关单位协同抓，全校上下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

(二) 加强师德师风宣传和教育

1.加强师德师风宣传，培育良好风尚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坚持师德师风宣传制度化、常态化，

将师德师风宣传作为学校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内容。系统宣讲《教育法》《高等教育法》《教师法》《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系列法规、文件精神，大力宣传《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培育良好师德师风作为校园文化建设的核心内容，充分利用校内报刊、网络、广播、橱窗等传统传媒以及微博、微信等新媒体，以丰富多彩的形式加强师德师风的宣传工作。

突出典型树德，持续开展优秀教师选树宣传。坚持开展师德主题教育系列活动和“出彩河南人”最美教师、教育世家宣传推介等师德模范选树宣传活动。每年以庆祝教师节和表彰优秀教师为契机，运用授予荣誉、事迹报告、媒体宣传、创作文艺作品等手段，深入挖掘优秀教师典型，充分发挥典型引领示范和辐射带动作用，营造崇尚师德、争创先进的良好舆论环境和氛围。组织引导广大教师学习我省李芳、张玉滚等优秀教师群体师德先进事迹，努力提高自身师德素养。

2.加强师德师风教育，提升综合素质

多渠道、多层次开展师德师风教育活动。加大教师在线学习，学习成效作为职称评聘的必备条件和岗位聘任（聘用）、年度考核、职业注册、申请各种奖项等人事管理工作的重要依据。坚持思想铸魂，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师头脑，健全教师理论学习制度，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统化、常态化学习。进一步落实教师入职宣誓和师德承诺制度，加强对新入职教师、青年教师的指导，通过老带新等机制，发挥传帮带作用，使其尽快熟悉教育规律、掌握教育方法，在育人实践中锤炼高尚道德情操；鼓励教师参与调查研究、扶贫、挂职锻炼、志愿者服务等社会实践活动，切实增强师德师风教育效果，全面提高我校教师的业务水平、综合能力和思想政治素质。

创新教育理念、模式和手段。将师德师风教育作为优秀教师、骨干教师和学科带头人培养的重要内容，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教育，重视理想信念教育、法制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充分发挥课程思政的作用，突出课堂育德，在教育教学中提升师德素养，把师德标兵、优秀教师等请进课堂，用他们的先进事迹诠释师德内涵。

加强教师师德师风建设的自觉性。将师德修养自觉行为纳入教师职业生涯规划，明确师德师风发展目标，通过自主学习、自我改进，将师德规范转化为教师的内在信念和行为品质，并积极融入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和服务社会实践中，以提高教师师德师风的践行能力，养成自律习惯。

3.突出规则立德，强化教师的法治和纪律教育

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为重点，提高全体教师的法治素养、规则意

识，提升依法执教、规范执教能力。制订教师法治教育大纲，将法治教育纳入教师培训体系。强化纪律建设，全面梳理教师在课堂教学、关爱学生、师生关系、学术研究、社会活动等方面的纪律要求，依法依规健全规范体系，开展系统化、常态化宣传教育。定期开展师德师风负面典型警示教育，使教师从师德失范案例中汲取教训，使教师从引导广大教师时刻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坚守师德底线。

（三）加强师德研究，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科学化、制度化

师德师风建设是一项长期的工作，为了把师德师风建设不断引向深入，应当认真做好师德师风建设的理论研究。对于师德师风建设中的一些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要从学术层面进行科学研究，不断从师德师风建设的实践中概括、总结、升华师德师风建设的理论。学校每年在社会科学的研究计划中提出师德师风建设的研究课题，并且每年举办师德师风建设座谈会，不断促进师德师风建设的理论创新、制度创新和管理创新，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实现科学化、制度化。

（四）严格考核管理，强化师德师风监督

加强教师师德师风的考核，考核要充分尊重教师主体地位，坚持客观、公开、公正、公平原则，采取个人自评、学生测评、同事互评、单位考评等多种形式进行。将师德考核作为

教师年度考核和聘期考核的核心内容，并作为绩效考核、聘用和奖惩的首要条件。对违反师德师风的行为实行“零容忍”“一票否决”。考核结果应通知教师本人，考核优秀的应予以表彰，确定考核不合格者应当向教师说明理由，听取教师本人意见。考核结果存入教师档案。

严把新进教师选聘、考核师德关，建立科学规范的教师准入评价机制，坚持“谁使用、谁考察、谁负责”。在教师招聘、录用、人才引进的过程中，坚持思想政治素质和专业能力双重考察，将师德师风纳入个人诚信体系建设，建立并共享有关失德违法信息库，健全教师入职查询制度和有关违法犯罪人员从教限制制度。严格规范教师聘用，将思想政治和师德要求纳入教师聘用合同，要求新教师自觉践行师德规范。充分发挥党组织对教师招聘、引进、考核和评价等重要事项的领导和把关作用，严格审核相关背景，落实考察责任，不断提升教师招聘、引进质量。

建立健全师德师风状况调研、师德重大问题报告和师德舆情快速反应制度，及时研究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政策措施。构建学校、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多方参与的师德监督体系。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问责制度，设立意见箱、领导信箱等多渠道举报平台，广泛接受社会、家长、学生对学校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健全完善学生评教机制，同时要充分发挥教

职工代表大会、工会、学术委员会等在师德师风建设中的作用。充分利用河南省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投诉管理平台，以及我校的监督举报邮箱，对群众反映强烈、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各类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进行严肃查处。对师德师风问题做到有诉必查，有查必果，有果必复。

（五）完善奖惩制度，保障奖惩公平

完善师德师风表彰奖励制度，将师德师风表现作为评奖、评优的首要条件，引导教师提升精神境界。同时，要严格惩处，充分发挥制度的规范约束作用，对违反教师职业道德的教师，应及时劝诫并进行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可根据具体情形，依法依规分别给予警告、记过、降低岗位等级、注销其教师资格、撤销专业技术职务或行政职务、解除聘用合同或开除处分。对失德违规行为监管不力、拒不处分、拖延处分或推诿隐瞒等失职失责问题，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严肃追究责任。违反国家法律的按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黄淮学院院长办公室

2021年8月23日印发

